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

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29 日

農牧字第 1080042730 號

主 旨：公告核准「黑絨烏骨雞」新品種登記及審定書如附件。

依 據：畜牧法第十二條第一項及第三項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任何人認為申請人依申請登記規定所提出之文件有不實之情事，且能提出具體證據者，得依「畜牧法」第十二條第三項規定，自公告之日起三個月內備具異議申請書，敘明理由並附具證據，向本會提出異議。

附件

雞新品種登記-黑絨烏骨雞審定書

申請種禽種類	雞			
申請登記名稱	黑絨烏骨雞(Black velvet silkie chicken)			
申請登記代號	SB712			
登記申請人	申請者	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	代表人姓名	黃振芳
	電子信箱	admin@mail.tlri.gov.tw	電話	(06)5911211
			傳真	(06)5911210
聯絡地址	71246 臺南市新化區牧場 112 號			
品種來源	民國 84 年自中國大陸引進黑色絲羽烏骨雞種蛋 60 個，經孵化及性能測定後，以烏骨雞品種特徵選留繁殖族群。民國 94 年起進行產蛋數與羽毛性狀選拔，經 11 世代育成。			
育成者	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			
品種（種原）特性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外觀特徵：雞雞全身具黑色或黑白相間絲絨羽，於換羽後呈黑色絲狀羽。成年烏骨雞全身具有黑色絲絨羽、玫瑰冠、纓頭、多趾、烏皮。</li> <li>屠體特徵：烏骨與烏肉。</li> <li>生長性能：公、母雞 10 週齡平均體重分別為 <math>961 \pm 137</math> 公克與 <math>778 \pm 93</math> 公克；16 週齡體重分別為 <math>1,667 \pm 194</math> 公克與 <math>1,253 \pm 150</math> 公克。</li> <li>產蛋性能：初產日齡為 <math>142 \pm 10</math> 日，初產體重為 <math>1,596 \pm 190</math> 公克，初產蛋重為 <math>29.7 \pm 5.6</math> 公克，至 40 週齡之體重為 <math>2,111 \pm 261</math> 公克，蛋重為 <math>45.1 \pm 3.6</math> 公克，產蛋數為 <math>102 \pm 21</math> 枚。</li> <li>蛋殼品質：40 週齡蛋殼色差度 L 值為 <math>76.9 \pm 4.5</math>，蛋殼色差度 a 值為 <math>7.0 \pm 2.4</math>，殼色差度 b 值為 <math>19.6 \pm 3.9</math>，其蛋殼外觀顏色為淺褐色，蛋長為 <math>49.7 \pm 2.1</math> mm，蛋寬為 <math>37.3 \pm 1.5</math> mm，蛋形係數則為 <math>75.1 \pm 3.7</math>，蛋殼強度為 <math>3.4 \pm 0.8</math> kg/cm<sup>2</sup>，蛋殼厚度為 <math>0.33 \pm 0.03</math> mm。</li> <li>屠體性能：20 週齡平均活體重、屠體重分別為 1,627 公克、1,288 公克，屠宰率平均為 78.9%，屠體各部位佔屠體百分比於胸部、腿部（清腿）、頭頸部、翅部、背部、腳部分別為 20.8%、28.4%、12.3%、13.0%、20.7% 及 5.2%。</li> </ol>			
飼養管理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種用與蛋用飼養分期：雞隻生長階段分成育雛期（0 至 3 週）、生長前期（3 至 6 週）、生長後期（6 至 10 週）、育成期（10 至 18 週）、產蛋前期（18 至 20 週）及產蛋期（20 週至 52 週）。種公雞自 18 週以後採分別餵飼。</li> <li>種用與蛋用飼料營養及管理：0 至 3 週齡餵飼育雛料（CP 21%，ME 3,100 kcal/kg），3 至 6 週齡餵飼生長前期料（CP 18%，ME 2,900 kcal/kg），6 至 10 週齡餵飼生長後期料（CP 15%，ME 2,850 kcal/kg），10 至 18 週齡餵飼大雞料（CP 14%，ME 2,800 kcal/kg），母雞 18 至 20 週齡餵飼產蛋前期料（CP 17%，ME 2,700 kcal/kg，鈣 2.00%），20 週齡以後餵飼蛋雞料（CP 17%，ME 2,700 kcal/kg，鈣 3.82%），種公雞 18 至 20 週齡仍餵飼大雞料，20 週齡以後餵飼種公雞料（CP 12%，ME 2,700 kcal/kg）。飲水及飼料皆採任食。</li> <li>肉用飼養分期：雞隻生長階段分成育雛期（0 至 4 週）、生長期（4 至 8 週）、肥育期（8 至 20 週）。</li> <li>肉用飼料營養及管理：0 至 4 週齡餵飼育雛料（CP 23%，ME 3,200 kcal/kg），4 至 8 週齡餵飼生長期料（CP 20%，ME 3,100 kcal/kg），8 至 20 週齡餵飼肥育期料（CP 18%，ME 3,000 kcal/kg）飲水及飼料皆採任食。</li> </ol>			
種畜禽或種原主要用途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交配種之母系使用以增加產蛋數。</li> <li>純種繁殖烏骨雞之肉用、蛋用種原使用。</li> </ol>			